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蘇偉智

電話：22289111+54937

電子信箱：ben107020@tc.edu.tw

受文者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090093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09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（以下簡稱CIRN平臺）推廣講習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09年7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844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(以下簡稱108課綱)之推行，國教署CIRN平臺提供108課綱相關課程及教學資源，並彙整推動之重點內容，亦收錄國教署最新之研習資訊，為加強推廣CIRN平臺效能與使用率，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免費研習課程，進行平臺資源介紹並實際操作示範，以期能為各方使用者於教育資源搜尋、備課及教師增能有所助益。

三、本案講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9年12月8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12時30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本府陽明市政大樓4-1會議室(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4樓)。

(三)講習講師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張新仁教授(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長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，網址：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，課程代碼：2967912。

四、檢附旨案課程表乙份。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局長楊振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